新征程上强党强国的光辉文献

（接1版）

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最近，我一直在考虑，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研究党的建设，定个什么议题比较合适？”经过深思熟虑，总书记指出：“研究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问题，很有必要，也正当其时。”

这是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巩固党的长期执政地位的必然要求——

“建设什么样的长期执政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怎样建设长期执政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是中国共产党人持续求索的重大时代课题。

深谙“胜人者有力，自胜者强”的道理，我们党自诞生之日起就高度重视党的建设，在依靠自身力量和人民支持解决自身问题中不断发展壮大。

百余年风雨洗礼，百余年淬火成钢。

今天，党的“体形”越来越大，党员、干部队伍发生结构性变化，党的基层组织建设遇到许多新情况，解决党内存在突出问题依然任重道远。

越是形势严峻、越是任务艰巨，就越需要党在惊涛骇浪中定准航向、在千帆竞发中勇立潮头。只有时刻以时代发展要求审视自己、以强烈忧患意识警醒自己、以严格纪律锻造自己，方能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

“我在多个场合的讲话中，反复强调在管党治党上要坚持严的基调不动摇，就是要释放越往后越严的信号。党中央决定把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作为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的议题，也是基于这个考虑。”习近平总书记指出。

这是巩固和发展全党高度团结统一、党心军心民心高度凝聚良好政治局面的必然要求——

十余载驰而不息、久久为功，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伟大实践，在105年党史中镌刻下一段波澜壮阔的“历史时间”。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将全面从严治党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将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作为统揽“四个伟大”的关键，领导全党上下坚定不移抓思想从严、监督从严、执纪从严、治吏从严、作风从严、反腐从严，从根本上扭转了管党治党宽松软状况，刹住了一些长期没有刹住的歪风，纠治了一些多年未除的顽瘴痼疾，百年大党气象一新，党和人民赢得强党强国的历史主动。

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丰硕成果，凝结了弥足珍贵的经验与智慧，厚植了接续奋进的底气和信心。

习近平总书记的话字字铿锵：“只有把新时代管党治党宝贵经验坚持好、运用好，把管党治党成就和良好政治局面巩固好、发展好，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才能永远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永远得到人民衷心拥护和支持。”

这是实现党的使命任务、推动党和国家事业行稳致远的必然要求——

党和人民事业发展到什么阶段，党的建设就要推进到什么阶段。

如今，我国发展已进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通过“十五五”“十六五”的不懈努力，到2035年，我国将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十五五’时期目标任务能否顺利完成，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水平起着决定性作用，全党要在这方面狠下功夫。”2026年1月20日，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习近平总书记言之谆谆。

把宏伟蓝图变为现实，必须把党建设好、建设强，进一步强化党的政治优势、思想优势、组织优势、作风优势，提高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

欲茂其枝，必深其根。

2026年6月15日，全国党建工作座谈会在京召开，对学习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作出部署。

作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党建篇，习近平党建思想继承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总结和镜鉴马克思主义政党经验教训，是坚持“两个结合”推进理论创新的重大成果，是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实践经验的系统总结和理论升华。

习近平党建思想“十四个坚持”回答了建设什么样的长期执政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怎样建设长期执政的马克思主义政党这一重大时代课题，回答了中国共产党是什么、要干什么这个根本问题，回答了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揭示了强党强国的内在联系，明体达用、体用贯通，为管党治党、兴党强党提供了根本遵循。

“坚定信心、接续奋斗，必须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在历史与未来的交汇点上，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以永远在路上的坚定和执着，勇于刀刃向内，勇于刮骨疗毒，不断激励、完善、提高自身，始终跟上时代潮流、实践发展与人民要求，奋力开创百年大党管党治党、兴党强党新境界。

凝聚全党智慧、充分发扬民主——决定起草工作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进行，始终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强烈的历史使命感扎实高效进行

2026年1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中共中央政治局先后召开会议，决定成立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文件起草组，习近平总书记担任组长。

亲自挂帅、高度重视。文件起草过程中，习近平总书记倾注大量心血，多次主持召开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亲自擘画，全程指导，运筹帷幄，把脉定向，发挥了决定性作用。

2026年2月6日，北京中南海怀仁堂，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文件起草组第一次全体会议，文件起草工作正式启动。

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深刻阐述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意义，着重强调文件起草需要从宏观上把握的四方面要求。

坚持严的基调——

“党的建设各项工作标准要严，对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要严，对不良作风和腐败现象整治措施要严，落实管党治党责任要严。当然，在‘严’上要讲方法、讲效果。”

发扬科学精神——

“坚持科学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准确把握党的建设面临的形势任务，遵循党的建设规律，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抓住根本、突出重点、精准施策，着力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特别是总结成绩、反映问题要实事求是，推进党的建设制度改革要守正创新，提出工作举措要务求实效。”

强化系统观念——

“坚持系统思维，将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反腐败斗争等作为一个有机整体来谋划和推进，增强整体效能。研究提出各项思路举措不能相互割裂、各行其是，更不能相互掣肘、相互冲突。”

服务使命任务——

“党的建设不能搞封闭运行，必须坚持大党建格局，使党的建设各项工作融入国家事业发展，做到相互促进、相得益彰。谋划全面从严治党各项举措，要考虑是否有益于党的中心任务和工作大局，坚持见事与见人、管事与管人相统一，防止‘两张皮’。”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要求，文件起草工作着力把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的成就和经验梳理总结好，把党情的新变化把握准、把党的建设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新环境分析透，精准概括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总体要求，科学提出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举措。操其要于上，分其详于下。

如何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推动全党坚持和维护党的全面领导和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如何提高理论教育培训质量？如何提高城乡基层党组织领导基层治理能力？如何深化标本兼治，强化风腐同查同治？如何完善责任链条，防止责任压力传导不到位？

……

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文件起草需要深入研究的8个方面39个重大问题，涉及党的建设方方面面、覆盖管党治党全领域全过程，为文件起草指明方向。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把更多精力花在研究分析问题、提出有效管用举措的重要指示，文件起草组围绕全会议题设立23个重点课题，委托16家单位进行研究。各课题承担单位组织精干力量集中攻关，形成28份高质量研究报告，为决定稿起草提供了丰富素材和有力支撑。

2026年5月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上海主持召开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对文件起草工作提出进一步要求——

“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必须以钉钉子精神持之以恒推进”；

“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必须系统谋划、综合施策”；

“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要坚持问题导向，动真碰硬解决突出问题”；

“全面从严治党是全党的共同责任，各级党组织特别是主要负责同志要把这个政治责任切实扛起来”。

纲举目张，谋定而动。

在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领导下，文件起草工作扎实有序推进。文件起草组全体同志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重托，始终保持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强烈的历史使命感，建立常态化学习研讨机制，全力以赴、协同作战。

聚焦全会议题，文件起草工作从一开始就往深里走，形成详细提纲。以此为基础，反复讨论、推敲、打磨文件，确保决定经得起实践、人民和历史的检验。

为做好文件起草工作，从党的创新理论和研究成果中找方向、找问题、找对策，文件起草组从3300多页、187万多字的重要资料中摘抄“干货”、萃取精华，形成了全会议题分领域研究、全会议题反馈意见报告提出的问题和对策建议等5本台账，使文件起草工作更加集中用力，更加有的放矢。

8个多月时间，召开5次全体会议和35次专题会议，形成决定过程稿36稿……文件起草组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实事求是，勤勉工作，对决定稿中的新提法新举措及时展开论证、作出说明，确保其科学可行、务实管用。

文件起草过程中，习近平总书记始终强调，注重发扬民主、集思广益。

早在2026年1月31日，中共中央就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中央各部委，国家机关各部委党组（党委），解放军各单位和武警部队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发出通知，对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研究持之以恒全面从严治党问题征求意见。2月28日，各地区各部门112份反馈意见全部到齐。

8月3日，根据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决定，中央办公厅发出通知，要求对决定稿在党内一定范围组织讨论、征求意见。文件起草组共收到中央领导同志、从党和国家领导职务上退下来的党内老同志反馈意见58份，各地区各部门反馈意见111份。

8月21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就决定征求意见稿听取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人士代表的意见和建议，与会同志提交书面材料10份。

“无论时代条件怎么变化，都需要发挥好统一战线、党的建设的法宝作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明确要求：“鼓励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讲真话、建诤言、献良策，对于大家提出的有利于把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好、把中国共产党建设好的意见建议，要积极采纳。”

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开诚布公，畅所欲言。

自决定稿征求意见以来，各地区各部门各方面共提出修改意见1173条，扣除重复意见后为1076条，其中原则性意见162条，具体修改意见914条。

经过反复研究，文件起草组对决定稿共增写、改写、精简文字81处，覆盖各地区各部门各方面意见建议208条，吸收率为17.7%。

文件起草过程中，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3次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2次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指导文件起草组不断深化对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重大问题的研究和把握，始终引领文件起草工作坚持正确方向。

10月19日，距全会召开仅余一周时间，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审议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相关文件送审稿，要求“继续对文稿进行精心打磨，确保质量”。

10月26日上午，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开幕。凝聚了全党智慧、吸收了各方面意见和建议的《中共中央关于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讨论稿）》，摆在与会同志面前。

习近平总书记代表中央政治局作工作报告，并就决定讨论稿向全会作了说明。

两天半时间里，与会同志分成14个小组，围绕中央政治局工作报告和决定讨论稿，进行了深入讨论交流。大家谈体会、讲认识、话思考、提建议，各抒己见、坦诚务实。

10月28日晚，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听取各组讨论情况汇报，研究确定文件修改问题。29日上午，决定修改稿再次提交小组讨论，形成决定草案。

全会期间，经过充分讨论，与会同志共提出修改意见100条，经研究作出13处修改。

与会同志一致表示，决定草案深入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对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作出战略部署，回答了治党强党一系列重大问题，标志着我们党对马克思主义执政党建设规律的认识和把握达到新高度，在党的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

把握思想脉络、运用科学方法——决定深入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激浊扬清、守正创新，是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纲领性文件

“通过！”

10月29日下午，人民大会堂。习近平总书记话音甫落，会场响起经久不息的热烈掌声。

三大板块、8个部分、1.7万余字，决定内容全面、脉络清晰，抓住关键要害、聚焦突出问题。

这是百年大党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行动指南，对于进一步开创新时代管党治党、兴党强党新局面有着重大现实意义和长远指导意义。

把握大局大势，决定作出一系列新的重大判断和论断：

指出在革命、建设、改革中先后把党的建设作为伟大工程、新的伟大工程，党的十八大以来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找到“让人民来监督政府”和“自我革命”两个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答案，这是中国共产党的独特创造，永载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史册；

分析全面从严治党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明确提出“三个更加艰巨”与“执政能力、领导水平、队伍素质、拒腐防变”这“四大挑战”；

科学总结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经验，明确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7条原则：“坚持服务使命任务”“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全面从严”“坚持问题导向”“坚持守正创新”“坚持以上率下”“坚持依规治党”；

……

决定通篇贯穿习近平党建思想，把党在新的时代条件下探索形成的管党治党方针原则、工作布局、方法路径等落实到思路和举措上，充分体现了习近平党建思想的科学内涵、理论品格和实践要求。

坚持问题导向，抓住关键要害、聚焦突出问题谋篇布局，坚持治建并举，以治促建——

“对影响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各种问题，我们都要敢于直面，以顽强的斗争意志去解决，决不能有任何退缩”“对其中的根本性、关键性问题，更要紧紧抓住”……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问题导向的重要要求，贯穿决定全文。

增强党性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性任务。清晰洞察“党风党纪方面存在的问题，病根大都在党性上”，决定第二部分从强化对党忠诚教育、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等5个方面作出具体部署，推动党员、干部做到忠诚干净担当，为党的肌体构筑起“强大免疫系统”。

干部是事业成败的决定性因素。聚焦如何提高选人用人质量，决定第四部分明确提出，“注重从一贯表现评价干部，从重大关头、关键时刻考察干部”“强化延伸考察”“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切实做到组织选人、公正用人、以事择人。

全面从严治党重在治权。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任性用权、以权谋私是当前腐败问题的突出表现。决定第七部分着重强调“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以强有力的监管从源头上防止权力被滥用。

“潜规则”是导致法规制度起不到应有作用、产生“破窗效应”的重要问题。决定第八部分强调“大力破除潜规则”，直指“搭天线拜码头”“原则不如关系”“章子不如条子”、不给好处不办事、暗箱操作等乱象，提出务实可行的治理举措。

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决定在巩固拓展已有工作成果、保持良好态势基础上，聚焦影响党长期执政的重大问题、聚焦党内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面临的新情况新挑战，研究提出有效管用、标本兼治的办法和举措。

秉持守正创新，突出严的基调，落实全面从严要求，既重申行之有效的制度规定，又根据形势任务变化作出新部署、提出新办法——

“要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体布局，在坚持已有好经验好做法的基础上，针对党的建设存在的各种突出问题，研究提出建设性、突破性、可行性举措。”这是习近平总书记对文件起草工作的明确要求。

决定共提出200多项具体举措，这些举措，有的是对过去的重申，有的根据情况变化作了表述上的调整和完善，有的是完全意义上的创新。

在规范“一把手”履职用权方面，决定在第三部分“严格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中，对规范“一把手”履职用权作出从选拔任用、健全领导班子权力运行制约机制、发扬民主等一系列清晰、具体、务实的要求，推动发挥好民主集中制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制度优势、工作优势。

在建设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严密组织体系方面，决定在第五部分强调“突出抓好新兴领域党的建设”，部署“深化拓展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加强平台企业、科技创新型企业等党建工作，建立互联网企业党组织提级管理动态调整机制”等。

在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方面，决定第七部分对重点打击的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问题作出明确界定，强调“深挖细查预期收益、约定代持、‘白手套’、政商‘旋转门’等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坚决打击利用互联网、虚拟货币、跨境资金、区块链等实施的腐败行为”。

注重系统谋划，统筹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将党的各方面建设作为有机整体来谋划和推进，相互衔接、协同联动——

“我们党队伍庞大，组织层级多、管理链条长，全面从严治党涉及面广，只有以系统思维谋划和推进，才能增强整体效能。”习近平总书记强调。

在工作布局上，决定注重统筹兼顾、全面推进，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协同推进党的各方面建设。同时，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正风肃纪反腐相贯通，避免相互割裂、顾此失彼。

在力量摆布上，决定注重密切配合、同向发力，推动各级党组织和纪检、组织、宣传等职能机构各司其职，加强协作，形成上下贯通、条块结合、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在方式方法上，决定注重多措并举、分类指导，聚焦新情况、新问题提出有效管用的思路举措。同时，强调坚持点面结合推进工作，总结运用成功经验，深化规律性认识，不断提高党建工作质效。

除8个部分之外，决定还分别就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作出部署安排。

修其心，治其身，而后可以为政于天下。

“放眼全世界，没有任何一个政党能像中国共产党如此严肃认真地对待自身建设，如此高度自觉地以科学的态度、体系化的方式推进自我革命，这是我们党的显著优势，也是引领时代的制胜之道。”习近平总书记的话掷地有声。

砥砺初心使命、永葆政治本色——全面贯彻落实全会精神，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根本保障

“历史发展有其规律，但人在其中不是完全消极被动的。只要把握住历史发展大势，抓住历史变革时机，奋发有为，锐意进取，人类社会就能更好前进。”

11月1日，《中共中央关于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由新华社全文发布。

这是凝聚人心的政治宣言，这是激扬斗志的时代号角。

应时势而作为、合规律而进取、顺民意而奋斗，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将深入学习、全面贯彻全会精神，思想上再淬火、认识上再提升、行动上再校准，不断实现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的良性互动，奋力跑好历史接力的关键一棒。

躬身向前，拼搏进取，努力把党锻造成一块攻无不克、战无不胜的坚硬钢铁——

“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真正的共产党人，正是从经历和战胜各种困难与风险中来历练自己的勇气、智慧和力量的。”

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守正创新，习近平总书记引领全党在遵循规律中增强管党治党的系统性、预见性、创造性、实效性，在把握规律中增强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

积小胜为大胜，积跬步以至千里。

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把远大目标、奋斗纲领同脚踏实地、埋头苦干紧密结合起来，勇于走在时代前列，始终保持蓬勃朝气、昂扬锐气和浩然正气。

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矢志创造无愧于历史和时代的新业绩——

“人民群众中蕴藏着治国理政、管党治党的智慧和力量”。

各级党员、干部沉下身子、走近群众，以人民为镜，拜人民为师，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党内突出问题，方能把人民群众的拥护和支持转化为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强大动力。

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群众史观，永远扎根在人民中间，百年大党必将无往而不胜。

万众一心，自信自强，向着强党强国的宏伟目标阔步前行——

1956年，毛泽东同志在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作《论十大关系》报告，强调要调动国内外一切积极因素，为建设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奋斗。

70年后，“十五五”大幕新启，我们党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不断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带领亿万人民接续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凝心聚力打开事业发展新天地。

山以雄峻成其巍峨，海以奔涌成其壮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前无古人的开创性事业，需要一代又一代人为之努力奋斗。

今天，我们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加接近、更有信心和能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势不可挡。

“我们已经走出一条光明大道，我们要继续前行。”

唯有不忘初心，方可告慰历史、告慰先辈，方可赢得民心、赢得时代，方可善作善成、一往无前。

新征程上，全党同志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不懈奋斗！（新华社北京11月2日电）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在京举行

新华社北京11月2日电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日上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一次全体会议。赵乐际委员长主持。

常委会组成人员154人出席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黄明作的关于检察公益诉讼法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草案三审稿进一步完善检察公益诉讼案件范围、案件管辖有关规定，优化民事公益诉讼的诉前程序，完善检察公益诉讼审理和执行程序等。

会议听取了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周光权作的关于南极活动与环境保护法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草案三审稿增加我国秉持全球治理倡议、积极参与极地全球治理和有关国际规则制定等内容，对南极考察制度作出明确规定，增加规定国家依法保护我国公民、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在南极的合法权益，进一步强化国家对南极科学研究方向的统筹等。

会议听取了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丛斌作的关于水法修订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草案三审稿增加“以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为目标”的规定，完善国家水网相关规定，增加鼓励公众参与保护、节约水资源和防治水害等活动的内容，完善水资源规划编制的要求，进一步充实水生态保护的内容，完善水行政主管部门和流域管理机构加强工作协同相关规定等。

会议听取了周光权作的关于反跨境腐败法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草案二审稿进一步丰富完善立法目的，充实反跨境腐败工作的原则；增加对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和个人信息保护的相关规定；明确从事跨境经营业务的境内企业应当根据企业规模、业务范围、风险防控等因素，合理设置廉洁合规管理部门或者人员等。

会议听取了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王洪祥作的关于国有资产法草案修改情况的汇报。草案二审稿明确国有资产管理和监督工作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保障国有经济的巩固和发展；完善境外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完善中央和地方、政府和授权部门履行国有资产所有者职责相关规定；完善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收益管理等。

会议听取了宪法和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信春鹰作的关于金融法草案修改情况的汇报。草案二审稿增加金融工作坚持市场化法治化方向、推进国际金融中心建设的内容；充实金融消费者、投资者保护的内容；增加规范和管理互联网营销等活动的针对性规定；加强跨境金融活动监管，以维护我国公民、组织权益和国家金融秩序等。

为进一步完善刑事诉讼制度，充分发挥刑事诉讼法律制度在依法惩治犯罪和保障人权方面的重要作用，规范司法权力运行，进一步推进刑事诉讼法治建设，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会议提出了关于提请审议刑事诉讼法修正草案的议案。受委员长会议委托，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沈春耀作了说明。

为加快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促进可再生能源高质量发展，全国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提出了关于提请审议可再生能源法修订草案的议案。全国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鄂竟平作了说明。

为完善税收征收管理制度，规范税务执法行为，加强对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有关单位和个人合法权益的保护，国务院提出了关于提请审议税收征收管理法修订草案的议案。受国务院委托，国家税务总局局长胡静林作了说明。

为推动规范基层编制专项规划有关法律规定，切实减轻基层负担，推动相关法律规定与生态环境法典做好衔接，国务院提出了关于提请审议突发事件应对法等15部法律的修正案草案的议案。受国务院委托，司法部部长贺荣作了说明。

受国务院委托，外交部副部长华春莹作了关于提请审议批准《关于成立世界人工智能合作组织的协定》的议案的说明。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主任委员杨晓超、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钟山、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鹿心社、农业与农村委员会主任委员杜家毫、社会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杨振武分别作的关于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的代表提出的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杨晓超作的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

会议还审议了有关任免案。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鸿忠、王东明、肖捷、郑建邦、丁仲礼、郝明金、蔡达峰、何维、武维华、铁凝、彭清华、张庆伟、洛桑江村、雪克来提·扎克尔，秘书长刘奇出席会议。

国务委员吴政隆，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张军，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应勇，国家监察委员会负责同志，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各省区市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部分副省级城市人大常委会主要负责同志，部分全国人大代表，有关部门负责同志等列席会议。